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二〇二三年八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公开、公正、合法有效，保证会议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1、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查验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3、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应经董事会秘书同意并向鉴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4、股东参加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事先准备并要求在会议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事先向董事会秘书进行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

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

5、建议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每一股东或股东代表就每一议案发言不超过2次，每次发言不超过3分钟，发言时应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6、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享有一票表决权。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请根据公司《五矿资本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网络投票的内容进行投票。

7、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个人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8、公司聘请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8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8 月 7 日（星期一）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3 号五矿广场 C 座 1119 会议室；

三、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总经理赵立功先生；

四、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到会人员情况；

五、大会推举记票、监票人员；

六、宣读投票表决办法；

七、宣读议案：

1、《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八、发言、讨论；

九、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十、工作人员向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服务平台上传现场会议投票表决结果，下载合并后的投票表决结果；

十一、监票、记票人统计表决票并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十二、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十三、与会董事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会议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四、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和《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前述议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即自 2022 年 8 月 15 日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

2023 年 2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 号），批复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为确保有序推动本次优先股发行，公司拟将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的期限延长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有效期届满之日止，即 2025 年 2 月 12 日。除延长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其他事项不变。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

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

议案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工作需要，董事会拟进行换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推荐，现拟提名下列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朱可炳、赵立功、任建华、杜维吾、赵晓红（候选董事简介详见附件1）。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

附件1：《候选董事简介》

附件 1:

候选董事简介

朱可炳 男，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毕业，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宝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经营财务部总经理兼预算总监、资产管理总监，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宝钢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业发展中心总经理，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和金融业结合发展中心总经理，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等职务；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

赵立功 男，1971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班毕业，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经理，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任建华 男，1963 年 11 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毕业，硕士学位，会计师。曾任五矿总公司香港企荣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香港企荣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五矿总公司企荣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五矿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

任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杜维吾 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总经理，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公司新材料事业部党总支书记，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等职务；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监事。

赵晓红 女，1966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毕业，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财政部首批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曾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审计部部长兼审计中心主任兼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监事。

议案三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工作需要，董事会拟进行换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推荐，现拟提名下列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子学、王彦超、李正强（候选独立董事简介详见附件 2），独立董事候选人已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

附件 2：《候选独立董事简介》

附件 2:

候选独立董事简介

张子学 男，1968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博士学位。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兼任中国证监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导师、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彦超 男，1977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博士学位，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博士后，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财政部（学术类）高端会计人才。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等职务，兼任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正强 男，1964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博士学位。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贸学院研究院、博士生导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高水平对外开放与金融创新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四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工作需要，监事会拟进行换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推荐，现拟提名列下同志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何建增、吴立宪、文建元（候选监事简介见附件3）。

以上候选股东代表监事当选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

附件3：《候选监事简介》

附件 3:

候选监事简介

何建增 男，1963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总裁助理兼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总裁助理兼黑色矿业业务中心总经理，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务；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监事。

吴立宪 男，1963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五矿邯邢矿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五矿矿业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文建元 男，1961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曾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监事。